

荆州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文件

荆爱卫会〔2013〕6号

关于表彰 2012 年度荆州市爱国卫生先进市（县）的决定

各县、市、区爱卫会，市爱卫会各成员单位：

2013 年初，市爱卫会组织检查组对各县市爱国卫生工作进行检查评比。根据检查结果，市爱卫会决定授予洪湖市、公安县、监利县、松滋市“荆州市 2012 年度爱国卫生工作先进市（县）”称号。

希望以上市（县）再接再厉，进一步加强爱卫组织管理，完善环境卫生基础设施，广泛深入开展健康荆州全民行动，建立健全爱卫工作长效机制，为促进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、构建和谐社会作出新的贡献。希望其他县市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，学习借鉴爱国卫生先进县市好的做法与经验切实加强爱国卫生工作，深入推进健康荆州全民行动。



www.med126.com

主题词：荆州市 爱卫先进 县市 通知

抄送：省爱卫办、市“四创办”。

荆州市爱卫办

2013年3月27日印发
